

证券代码：833873

证券简称：中设咨询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## 中设工程咨询（重庆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人作为中设工程咨询（重庆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控制度的要求，主动、有效、独立地履行职责，发表客观、公正的独立意见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，尤其关注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。现将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2020 年度，自本人任职以来，公司召开了 1 次董事会，本人亲自出席会议，并列席了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。在会议召开前，本人认真审阅每个议案和每件事项，为参加会议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。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，发表独立意见。

#### 二、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20 年度，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情如下：

日期	会议	事项	意见类型
		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	同意
		《关于更正 2017 年、2018 年、2019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以及 2019 年、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	同意
		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	同意
		《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	同意
		《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	同意

2020年10月30日	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的议案》 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重庆中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	同意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### 三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

#### 1、公司信息披露情况

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以及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关于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规定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
#### 2、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积极向经营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临时报告，审查和评价公司重大关联交易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。

2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2021年，本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勤勉、忠实、独立的原则，尽职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同时，对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2020年度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，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中设工程咨询（重庆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刘云、刘志强、罗雄

2021年3月15日